

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中心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106 年 08 月 02 日（星期三）11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四樓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

主 席：李主任碩 紀錄：周寶珍

出席人員：高副教授義展、郭副教授英勝、胡助理教授以祥、
許助理教授文英(請假)

會議主題：工作報告、提案討論

壹、工作報告：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本中心自 106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，聘任一位
教評審議委員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，中心教
評會共設委員四至六人，中心全體專任教師為當然委員，若
有差額再由中心會議提出差額兩倍名單。現中心專任教師有
5 位。因而擬聘 1 名校外教評審議委員

擬 辦：擬於審議通過 3 位名單後(如附件一)，謹簽請校長圈選聘任
外部委員 1 位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二：中心組織規則第二條（中心會議成員）學生代表一名。

說 明：105 學年度學生代表原科管系系學會長許會長曉芳同學，在
105 學年度已畢業。所以本年度中心學生代表必須重新聘
請。

擬 辦：106 學年度本中心學生代表，委請輔導處推薦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三：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第二條（會議成員）校友專家學者一名。

說明：為了加強中心課程廣納各方意見，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委員。因而擬聘 1 名校外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。

擬辦：擬於審議通過 3 位名單後(如附件二)，謹簽請校長圈選聘任外部委員 1 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四：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第二條（會議成員）畢業校友代表一名。

說明：為了加強中心課程廣納各方意見，原函請校友總會推薦代表一名，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委員。

擬辦：近期內中心會以正式公文函請校友總會推舉適當人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五：討論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「城市見學」課程規劃執行要點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擬藉由本次同學自發性規劃城市見學行程，並由職隨同協助，並觀察相關參訪行程的文化、歷史、經濟考察的深度，與同學的接受程度。

擬辦：有關「城市見學」課程規劃執行要點(草案)，審議通過後，依相關程序辦理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共同研討修正後，照案通過。簽請校長核准後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臨時動議：

會議結束。12:30